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3-MULT-38

修正案号: 39-4148

- 一. 标题: 采用最新版 AFM 中的燃油渗漏程序
- 三. 参考文件: DGAC AD 2003-319(B)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强制机组人员执行最新颁发的AFM中的燃油渗漏程序要求,本指令要求自生效之日起,营运人必须采用以下或更新版次AFM中的燃油渗漏程序,机组人员必须执行该程序的要求:

机型	AFM版次
A310-222	20
A300-600	8

- 五. 生效日期: 2003年9月25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03年9月18日
- 七. 联系人: 何金徕 民航西北管理局适航处

029 8701079